

## 腐女子的彩虹長征\*



王均

同運人士 / 國立中山大學性別友善社第四屆社長

你能想像嗎？在大眾的印象中的喜歡追動漫、看電視劇的腐女站上街道參與同志運動的樣子……你會不會想知道為什麼她要站出來呢？

一個腐女子如何成為同志社社長？

大約是在 2006 年，小學五年級是我第一次接觸 BL，我人生的第一本 BL 漫畫是杉浦志保老師的《灰姑娘男孩的至愛》，當時於我而言 BL 就是開心歡樂又浪漫的東西。直到我看完一本講述男同志生命經驗的長篇小說——孫梓評的《男身》，故事主人翁愛而不得的痛苦感受讓我哭得淚流滿面。彼時開始我才慢慢了解，原來真實的同性戀生活遠遠沒有 BL 漫畫小說來得那麼浪漫。同性戀在戀愛前通常會經歷性傾向自我認同的掙扎，之後還要面對龐大的家庭與社會壓力。當時的我不能理解的是：「為何喜歡一個同性會讓人這麼辛苦？一樣都是愛為何不能被認可？」

\* 本文部分出自王均 2016 年的短講影片內容，期待透過文字發表，讓更多讀者接觸並了解腐女成為同運人士的長征之路。

## 國小腐女的出櫃計畫

我還記得我是這樣向我母親出了「腐女這個櫃子」的……

小學五年級時，我母親注意到我在看疑似是少女漫畫的 BL 時便訕笑道：「少女情懷總是詩啊！」當時直接告訴她：「我看的可不是一般的少女漫畫，我看的可是 BL 漫畫呢！媽，你知道什麼是 BL 漫畫嗎？」。

國小的我不僅大方告訴父母親我在看長輩們口中所謂「男男的東西」，甚至還會用爺爺的電腦上網看，自然而然，所有親戚也都知道我會看男同性戀題材的漫畫、小說的事情。但大部分的親戚不認同我的興趣，各種對我的勸說或打壓言論族繁不及備載，而其中最嚴重的一次反彈是這樣的：我有位親戚是個很喜歡和晚輩講歷史故事的人，於是我就在一次親戚聚會場合時詢問：「中國歷史中的明清時期不是有很多同性戀的故事嗎？您要不要分享這些故事？」，想不到當時他狠狠瞪我並厲聲罵道：「同性戀都是病態！不自然！」。當時小學六年級的我瞬間從驚懼、屈辱轉為憤怒並且開始質問對方：「你所謂的病態、不自然根本只是人多人少之間的差距而已，憑什麼因為你異性戀人多勢眾就瞧不起同性戀！」。在那個當下，我選擇直面這一切時，我的生命也悄然轉向了。

對當時的我來說，我因為身為腐女被親戚們視為異類和同志的生命經驗似曾相識。當我受到恐同者的攻擊時，我完全不難想像，如果今天我是一位同性戀者，這對我將會造成多大的衝擊與傷害。

這樣的啟蒙經驗讓我開始關心同志人權的議題，我努力吸收資訊，讓知識武裝自己。我相信只要吸收足夠的資訊，就能從中汲取正確的知識進而與身邊的同學、長輩交流，也許能讓社會對性少數更加友善。於是我從小學開始做了數本剪報，搜集歷年來同志出現在報紙上的所有新聞，還去圖書館把所有能找到同性戀相關的書籍全部看完。其中最激勵我的書是《同性戀平權鬥士：卡斯楚街市長哈維·米爾克》<sup>1</sup>，這本書促使我立下人生志向，那就是「我要做同志運動！」。

1 哈維·米爾克 (Harvey B. Milk, 1930-1978)，曾任舊金山市監督委員會第 5 選區委員，積極推動同性戀權益的法令。他是美國政壇中第一位公開同性戀身分的政治人物，自稱「卡斯楚街市長」，1978 年不幸被槍殺身亡。



► 腐女書櫃一角 (王均提供)

## 沒有人應該為做自己感到抱歉

走過腐女身分認同的階段後讓我在國高中時期更是大鳴大放，恨不得全天下的人都知道我是腐女，並總是對我的身分感到驕傲。

但在高中時期我曾碰過一位老師，上課到一半突然談到她曾經教過一個轉學的女孩。那個同學每天看起來都悶悶不樂，直到家長告訴老師他們的女兒在前一個學校交了女友，於是非常憤怒立刻讓她轉學，過沒多久那個女學生就和女友私奔了。講完後這個老師問臺下的學生：「有哪位同學可以接受自己的小孩是同性戀的？」。

當時我毫不猶豫舉手，我兩隻眼睛盯著她，儘管我看到全班只有我舉手，但我必須讓在場所有人知道：無論如何，**沒有人應該為做自己而感到抱歉**，身而為同性戀從來沒有對不起誰！那老師在和我對視一陣子之後，默默把頭低下來繼續上課了，之後我也沒有再聽她說過對同性戀的偏見。

在我成長過程中經歷的事情不斷讓我反思，如果說像我這樣喜歡看 BL 並支持同志人權的腐女都可能在家族聚會時被反對、在校園生活中被打壓，那更何況同性戀者？他們是不是更不敢站出來？他們會不會活得更壓抑？我認為答案是很顯而易見的。



## 做為同志社社長，同運走入校園的筆路藍縷

我不僅想為同志運動盡一份心力，更想讓同性戀享有他們生而應有的權利，所以我進大學後就加入校內的多元性別友善社團，並進一步實際參與同志運動。

而其中讓我驚訝的是，有不少圈內人在參加學校社團前沒參加過任何同志相關的活動，也沒接觸過同志相關資訊，更沒有人透過網路以外的管道認識其他圈內的朋友，這些現象讓我明白校園中一個性別友善社團對 LGBT+ 族群而言是如此重要。

然而在保守的校園中做性別友善社團是不容易的，畢竟敢向所有同學說自己是同志社的人不多，當然也有不少人因為擔心有出櫃風險所以也不願意參加社團活動，因此社團在我加入半年時一度面臨倒閉<sup>2</sup>。

而在經歷了幾年前多元成家法案的一絲希望和保守團體偏激的歧視打擊後，我在大二時下定決心要復興我們社團。

重新起步的確不容易，但我也受到眾多朋友們的幫助，從我們復社後已經辦了將近上百場校內外的活動，並時常與其他 LGBT+ 團體合作，致力於讓整體社會及校園環境更加友善。



▶ 王均擔任中山大學性別友善社長期間，主持「變裝皇后」社課。(王均提供)

2 中山大學「G.Bl. 拉」於 2012 年改名為「中山大學性別友善社」，2013 年曾經停辦，隔年 9 月復社。

## 同運之於我，我之於同運

畢業離開校園後，沒過多久 2018 年就出現了反同公投，在公投前半年我總是利用下班及假日時間與朋友們走遍大稻埕碼頭、熱鬧的信義區街頭、充滿旅客的新店碧潭等地不斷的發傳單以及拿著大聲公宣傳，希望讓民眾可以了解為什麼應該支持同婚。這些對於我來說其實是會恐懼的，因為每一次被來往的民眾無視、被拒絕，我的心裡都會感到難過、挫折。但當時的我知道，如果我現在不嘗試再多做點什麼，之後一定會後悔自己不夠努力。所以我也特別想感謝當初在街頭時，給予婚姻平權志工們鼓勵的民眾，你們的一句小聲的加油其實都是在給我們繼續堅持的動力！

其實在過去我常常不只一次被身邊的朋友問到：「為什麼你這麼支持同性戀？」，甚至我的臉書牆<sup>3</sup>還被朋友稱為「同志運動新聞平臺」，因為上面總是轉發著各類同運的消息。其實我的理由很簡單，我只是希望世界上不會有人因為性別、性傾向、種族等差異而遭受不平等待遇而已。我也希望在我人生走到終點，即將永遠閉上眼睛的那刻，我回想我的一生並不是賺了多少錢，而是我曾經為了讓世界大眾都能活得更幸福盡了一點心力。所以我從事同運時並不會介意自己的付出是否有被任何人記住，我只要我做的努力能夠推動平權更快的來臨就夠了。



▶ 2018 年公投期間，王均臉書的大頭貼

3 王均的臉書 <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100003356684050>

## 革命尚未成功，腐女仍須努力

過去在臺灣近 6 成的同志曾在就學時期因為自身的性傾向、性別氣質或性別認同而遭受他人傷害，近 3 成曾因此而有自殺念頭，其中更包含了 2 成的人自殺未遂<sup>4</sup>。如果臺灣的環境多一天對 LGBT+ 不友善，那他們的權益就多一天被剝奪。雖然臺灣已經通過同婚專法，但實際上我們距離真正的平等仍還有著遙遠的距離。我們仍要面對同志家庭無法收養小孩及其他性少數族群如跨性別、HIV 患者的權益被打壓等問題需要解決。

要推動社會改革的確是困難的，但當每一個人都盡一點心力時，整個僵化的體制都會有機會被我們撼動。在 2014 年紀錄片《瘟疫求生指南 How to Survive a Plague》在臺灣國際酷兒影展上映時，片中的主要人物美——國的愛滋社運家彼得·史塔利 (Peter Staley) 來到臺灣演講。他在演講結尾時被問到應該如何在臺灣推動 HIV 的平權運動，我記得他當時這樣告訴在場的人：「只要你願意隨時站出來表達自己的立場，告訴大家你支持也關心 HIV 患者的權益時，你就會造成很大的影響了」。這句話對我來說有很重要的意義，因為我曾經不只一次懷疑自己的行動是否能夠真的帶來改變。但原來光是站出來表達自己的立場時，就已經能夠為社會帶來更好的影響了。

而我相信腐女既然如此熱愛 BL，代表我們應該也相信同性之間的愛和異性之間的愛都一樣平等且偉大的，所以只要我們願意隨時表達立場說出：「我關心 LGBT+ 的權益！」甚至開始參與 LGBT+ 的遊行或平權相關的活動都可以對其他人造成影響。那麼請各位就從今天開始用實際的行動去支持性別平權運動、去改變社會的偏見吧！

惹怒萌萌的腐女獨白 (聽王均短講)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SEOLnLkvuw>



4 顏正芳 (2018 年 5 月 17 日)。國際不再恐同日：台灣近六成同志學生曾遭性霸凌，有自殺危險者高達 31%。關鍵評論網。<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95182>